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7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于2020年7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共有董事9人参加了本次会议，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因公开招标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2）。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向平原、孙小军回避表决。

2、审议通过了《关于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 2020-034 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0 年度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15 日